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2020 年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包含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平台建设等情况，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平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pingluo.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联系。地址：石嘴山市平罗县灵沙乡灵沙村三队（邮编：753400，电话：0952-6801081；传真：0952-6801081；电子邮箱：plxlsx@163.com）。

一、总体开展情况

2020 年，灵沙乡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落实乡政府重点工作部署和推进政府自身建设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坚持以深化公开内容为重点，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加强信息管理、完善制度机制、推进平台建设、落实监督保障，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0 年，全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840 条。其中，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72 条、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 242 条、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 316 条、利用公示栏和村民微信群公开政府信息 1210 条。

1. 公文制发及公开情况。2020 年共印发政府文件 177 件，

“此件公开发布”文件 41 件，“此件依申请公开”文件 131 件，“此件不公开”文件 3 件，“此件删减后公开”文件 2 件。

2. 重点任务完成情况。（1）权利配置公开。通过公示栏公开本单位工作职能、机构设置等信息（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事业单位岗位设置方案）1 条，全面展现政府机构权利配置情况。（2）财政信息公开。落实财政部关于加强财政预决算、预算绩效管理领域信息公开的要求，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在平罗县政府信息网上公示 2019 年部门决算、2020 年部门预算以及 2020 年第一至四季度“三公经费”情况信息 6 条。（3）权利运行公开。对全乡发展规划、工作报告、政府决定事项落实情况及时公开，公开 2019 年政府工作报告、2020 年半年和年终总结、2020 年重点工作任务分工以及各项工作进展及督查落实情况信息 20 条；乡党委会议讨论决定事项，除依法不予公开的外，及时通过公示栏进行公开 23 次 100 余项内容。（4）行文文件信息公开。全年共印发政府文件 177 件，在县政府信息网上上传公开 66 件，向县图书馆移交公开文件 66 件。（5）脱贫攻坚信息公开。及时公开扶贫政策、扶贫规划及扶贫项目等信息。乡级政务公开栏公示脱贫攻坚工作方案信息 5 条，驾驶员补贴 4 条，贴息贷款 4 条，“雨露计划 2 条，种养殖补贴 2 条，贫困户脱贫调整退出、边缘易致贫户识别信息 2 条，建档立卡户购买扶贫保信息 2 条；各村通过村务公开栏公开扶贫相关信息 100 余条。（6）乡村振兴信息公开。通过政府信息网和

微信公众号公开乡村振兴信息 20 余条。（7）惠农政策信息公开。通过公示栏和村民微信群公开惠农政策信息 50 余条。

（8）民生领域信息公开。做好社会保险、社会救助、养老、征地等社会高度关注、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领域的信息公开工作。通过乡村两级公示栏公示养老保险享受待遇名单 12 条涉及人员 125 人，低保新增、退出、调档名单信息 12 条涉及人员 134 人，特困供养、高龄津贴、孤儿新增人员名单信息 12 条涉及人员 14 人，临时生活救助信息 12 条涉及人员 201 人。（9）就业创业信息公开。通过乡级公示栏公开公益性岗位等就业信息 1 条涉及人员 5 人，灵活就业补贴信息 1 条涉及人员 479 人，就业困难不符合认定条件人员信息 1 条涉及人员 3 人。（10）政府投资重大建设项目公开。我乡涉及的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有美丽村庄建设、绿化带整治项目建设、污水处理设施项目建设、基础设施完善项目建设、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建设、整村推进项目建设、农村危房改造等，通过政府网站、公示栏公开各类项目批复、中标情况以及项目内容等信息 22 条；公开胜利村 5、6、11 队房屋、宅基地拆迁费用明细信息 1 条；公开危房改造户 2 批次。

人大建议政协提案结果公开及其他。通过公示栏公示人大建议办理结果信息 1 条涉及建议 23 条；2020 年度本单位无政协提案。

3. 回应公众关切。年内通过政务微博办理答复网民留言 4 件，均做到了快查看、快领办、快下发、快办理、快反馈。对网民反映的问题实地查看、跟踪问效、及时回访，不断提

高办理质量，促进网民办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上年度未结转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情况，2020年未收到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事项，不存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举报、投诉、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三）加强信息管理，完善制度机制。坚持“公开是常态、不公开是例外”原则，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不断扩大主动公开。一是严格把握《灵沙乡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公开事项，除涉及不能公开的秘密内容外，全部予以公开。二是明确公文标识公开属性的范围及主体，严格把握公文标识公开属性原则，在公文制发的过程中同步确定公开属性。三是全面推进“五公开”及财政、精准脱贫、民生、项目建设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四是规范信息发布流程，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和信息发布协调制度，公开的信息必须由站所负责人审核和校对，报分管领导审批，主要领导同意，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五是指导各村对村务公开事项清单进行了更新完善，涉及一级事项18项，二级事项52项。

（四）推进平台建设。一是严格按照《全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规程》各项程序，规范政务信息发布流程，认真履行“三审三校”程序，确保发布信息内容质量。二是不断加强政务新媒体平台建设，全年微信公众号发布和转发信息共计242条；扩大政务微博信息覆盖面，创建注册的微博“平罗县灵沙乡”，主要用于政务信息发布和回

应社会关切，与微信公众号一同纳入政务新媒体管理范围，全年共发布和转发信息 316 条。三是打造政务公开专区，增强政务公开实效。在乡民生服务中心设立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指定专人定期维护、更新，全年推送信息 66 条。建设政务公开专区，在室内划定一处公开区域，在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背景墙上张贴政务公开标志，配备工作人员 1 名，配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机 1 台、电脑 1 台、打印机 1 台、文件展示架 1 个，工作制度 1 套，建立公开信息查阅台账和依申请公开信息查阅台账各 1 本，提供政府信息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受理业务；设置政策超市，用于展示政策解读、便民手册和政府公报等资料。四是加强村务公开力度，持续深入开展村务公开。全乡 11 个村均建有村务公开公示栏，平时抓好对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村级财务、惠农政策、养老服务、社会救助等重点信息的公开工作，一般按照每季度首月的 15 日为公开日，通过村务公开栏及时公布，临时性工作即时公开，确保公开的时效性和准确性。





(五) 落实监督保障。一是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纳入乡政府 2020 年度目标绩效管理体系，细化量化考核内容，将于 1 月中旬前完成对 11 个村的政务公开工作年度考核。二是全年共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 1 次，组织政务公开宣传活动 1 次，通过发放宣传手册、现场咨询、悬挂宣传横幅、利用 LED 电子屏等形式，提高干部、群众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知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	6387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足。在落实政务公开工作时，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意义认识不全面，创造性开展工作的积极主动性不高，对公开内容的主体、方式、时限、

程序等方面不能准确把握尺度，导致政府信息发布内容不够充实，公开内容不全面。**改进情况：**深化认识，转变观念，不断增强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意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开展工作，及时发布政务动态，不断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完善信息公开目录，力求使公开的信息更贴近群众、方便群众。

（二）村务公开形式单一。由于政府信息查阅机后台维护操作较为复杂、村干部业务素质参差不齐等原因，导致个别村村务信息只能通过公示栏的形式进行公开。**改进情况：**加大培训力度，对平时使用政府信息查阅机时存在的问题进行收集整理，针对存在的问题及时组织培训，提高工作人员业务能力。

（三）公开内容不规范、形式较为传统。有些公开内容不是特别具体、重点不突出，分类标准不是很准确。同时，公开形式较为单一，新媒体管理、运用有待进一步加强。**改进情况：**安排专人集中学习公众号发布、排版等基本操作，提高政府信息发布力度，规范政府信息公开行为，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